

濮阳市教育局汇总 2018 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濮阳市教育局汇总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濮阳市教育局汇总 2018 年度部门预算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附件：濮阳市教育局汇总 2018 度部门预算表

一、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四、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六、部门收支总表

七、部门收入总表

八、部门支出总表

第一部分 濮阳市教育局概况

一、主要职能

濮阳市教育局为市政府工作部门，其主要职责：

（一）贯彻实施国家、省教育改革与发展的方针、政策、法规和规划；制定规范性文件并监督实施；负责教育理论研究和宣传工作。

（二）负责全市各级各类教育的统筹规划和协调管理；制定全市教育改革发展战略和教育事业发展规划；拟定教育体制改革的政策以及教育发展的重点、结构、速度，并负责指导、协调、督促实施；指导全市各级各类学校的教育教学改革；负责全市教育基本信息的统计分析和发布。

（三）负责本部门教育经费的统筹管理；参与拟订教育经费筹措、教育拨款、教育基建投资的政策和措施；负责统计全市教育经费投入情况和教育系统内部审计工作；按照有关规定管理国内外对我市的教育援助、教育贷款。

（四）负责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 and 促进教育公平，负责义务教育的宏观指导与协调；指导普通高中、幼儿教育和特殊教育 work；落实基础教育教学基本要求和教学基本文件，组织选用基础教育教学的地方性教材和补充教材，全面实施素质教育；指导全市教育督导工作，组织对中等及中等以下教育、扫除青壮年文盲工作的督导检查 and 评估验收工

作；负责基础教育发展水平、质量的监测工作；督促、落实中等和初等教育各类学校（含民办教育）的设置标准、教学基本要求、教学基本条件。

（五）指导以就业为导向的职业教育的发展与改革，落实中等职业教育专业目录、教学指导文件和教学评估标准；负责中等职业教育教材建设和职业指导工作。

（六）指导高等教育的改革与发展，落实高等教育学科目录和教学指导文件；统筹指导各类高等教育和继续教育。

（七）指导各级各类学校思想政治工作、德育工作、体育卫生与艺术教育工作、国防教育及安全稳定工作。

（八）按照有关规定，负责干部管理权限范围内的干部管理工作。

（九）主管全市教师工作。负责全市各级各类学校教师资格制度实施；负责教育系统的表彰奖励；归口管理教师和教育管理人员继续教育；协调指导各级各类学校内部人事与分配制度改革；指导教育系统人才队伍建设工作。

（十）制定市属中专招生计划，落实高等学历教育招生计划；指导师范院校开展大中专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

（十一）负责管理教育系统的科研工作；负责教育系统信息化建设；组织有关学校承担国家和省、市重大科研项目的实施工作；组织指导教育方面的对外交流与合作，负责同国外和港、澳、台地区的教育交流与合作。

（十二）落实国家语言文字工作的方针、政策，制定全市语言文字工作规划；负责普通话推广工作。

（十三）承办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市教育局下设办公室、人事科、政策法规科、濮阳市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团办公室、财务科、发展规划科、基础教育一科、濮阳市语言文字委员会办公室、基础教育二科、职业、成人与高等教育科（濮阳市民办教育管理办公室）、师资培养培训科、学校安全管理办公室、直属单位党委、离退休干部工作科。人员编制 42 名。

部门决算单位构本次公开预算为包括下设单位的部门汇总预算。濮阳市教育局汇总本级、濮阳市招生考试办公室、濮阳市教育信息中心、濮阳市中小学教育教研室、濮阳市职业与成人教育教研室、濮阳市学校卫生保健站、濮阳市教育技术装备管理中心、濮阳市劳动教育指导站、濮阳市第一高级中学、濮阳市第二高级中学、濮阳市职业中等专业学校、濮阳市第一中学、濮阳市实验中学、濮阳市第三中学、濮阳市第四中学、濮阳市第五中学、濮阳市第六中学、濮阳市第七中学、濮阳市第八中学、濮阳市第九中学、濮阳市第十中学、濮阳市实验小学、濮阳市第二实验小学、濮阳市第三小学、濮阳市子路小学、濮阳市昆吾小学、濮阳市特殊教育学校、濮阳市市直幼儿园、濮阳市实验幼儿园、濮阳市第二实验幼儿园。

第二部分 市教育局 2018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濮阳市教育局汇总 2018 年收入总计 49788.8 万元，支出总计 49788.8 万元，与 2017 年决算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3695.71 万元，增长-6.91%。主要原因是 2017 年补发了以前年度增资。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濮阳市教育局汇总 2018 年收入合计 49788.8 万元，其中：行政运行 547.38 万元；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23.8 万元；机关服务 1429.3 万元，学前教育 3528.9 万元，小学教育 6114.3 万元，初中教育 15085.75 万元，高中教育 9761 万元，中专教育 2258.7 万元，特殊教育 1046.3 万元，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2.53 万元，事业单位离退休 395.5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828.36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 26.86 万元，事业单位医疗 1396.97 万元，住房公积金 2933.12 万元。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濮阳市教育局汇总 2018 年支出合计 49788.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7735.2 万元，占 95.87%；项目支出 2053.6 万元，占 4.13%。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濮阳市教育局汇总 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 49788.8 万元，与 2017 年决算相比减少 3695.71 万元，增长-6.91%。主要原因是 2017 年补发了以前年度增资。

我单位 2018 年没有安排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

五、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按经济分类情况说明

濮阳市教育局汇总 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47735.2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46243.0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其中：基本工资 13367.8 万元，津贴补贴 6200.2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56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 2292.4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4799.2 万元，医疗费 131.5 万元，绩效工资 4000 万元，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1265.5 万元，奖金 10693.9 万元，住房公积金 3101.7 万元，离休费 6.59 万元，退休费 273.9 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4.46 万元。

公用经费 3545.7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大型修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0.2 万元，公务接待费 19.16 万

元，培训费 322.35 万元，会议费 62.3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37.05 万元，。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濮阳市教育局汇总 2018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七、“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濮阳市教育局汇总 2018 年“三公”经费预算为 131.26 万元。2018 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数比 2017 年减少 12.68 万元，下降 9.7%。

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一）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104.76 万元，全部是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公务用车购置费为 0），主要用于开展工作所需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没有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数比 2017 年减少 17.01 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减少，压缩公务用车开支，节能减排等。

（二）公务接待费 22.5 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预算数比 2017 年减少 0.4 万元。主要原因：实行源头控制，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在预算安排中对三公经费进行缩减。

（三）因公出国（境）经费 4 万元，预算数比 2017 年增加 4 万元。主要原因：主要用于教育学术交流和考察。

八、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濮阳市教育局汇总 2018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 5473.8 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 31.08 万元，下降 5.37%。主要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8 年安排政府采购预算 1520.1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66.10 万元，服务类支出 1454 万元，主要用于校舍维修、零星工程、校园绿化、管线改造等。

（三）关于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2017 年，我部门对 26 个项目进行了预算绩效评价，涉及资金 9778 万元。2018 年，我部门纳入预算绩效管理的支出总额为 67708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 46243 万元，公用经费支出 3545 万元，支出项目共 27 个，支出总额 12072 万元，其中预算支出 100 万元及 100 万元以上项目 0 个，支出总额 0 万元。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目前，濮阳市教育局汇总共有车辆 56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55 辆，其他用车 1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14 台（套），单位价值在 10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1 台（套）。

2018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公务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五）关于预算部门构成说明

2018 年我部门按照市财政预算公开要求，将所属预算单位（不含职院附中）全部纳入预算公开范围。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是指部门取得的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

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上年结转和结余：是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六、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

七、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是指市教育局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教育业务等活动的支出。

（一）行政运行（项）：是指为保障市教育局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安排的支出。

（二）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是指市教育局机关的项目支出。

九、“三公”经费：是指纳入市级财政预算管理，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

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